

讀左補義

讀左補義卷十五

受業毛 昇增恭

四明 姜炳璋 輯

男

塏 塏 塏 塏

文公二

經

七年春公伐邾三月申戌取須句杜經伯公反其君之

也

邾城國伐邾師以城邾備邾難邾魯邑按夏四月宋

公王臣卒

成公卒子宋人殺其大夫宋人攻昭公并殺二

戊子

晉人及秦人戰于令狐晉諱齊先展而夜薄秦師以

自此及彼大

晉先蔑奔秦不言出狄侵我西鄙。秋八月

公會諸侯晉大夫盟于扈

鄭地按在河南冬徐伐莒方解

成風可作得
母保然

宋事必詳叙
大節發之

親舊故徐以公孫敖知莒盟

七年春公伐邾開晉難也杜預公因邾國三月甲戌取須

句冥文公子焉非禮也杜文公子祭而後小

故曰非禮此必仲遂之謀也

信二十二年邾滅須句信取之而反其君使爲已附庸今

又爲邾滅文直取其地而不反其君且以邾莒居之是

信猶務其名文並不愛名矣霸國一有間隙而小國卽

乘之以起傳曰開晉難也道出文公不言之隱故春秋不

可無霸

夏四月宋成公卒於是公子成杜預公孫無爲右師公孫友杜預

爲左師樂豫杜預公孫元孫爲司馬驂瞻杜預公孫爲司徒公子蕩杜預

安葬其僮奴
如此

後此無道南
字已伏根於
此

正喻夾寫

國人公族皆
與公爲一體
好人得來共
陪此爲樂
人與公子並
發端

子爲司城以武公名廢華御事華元爲司寇傳言六卿皆公

之所以昭公將去羣公子張註國之亂由父始樂豫曰不可

公族公室之枝葉也若去之則本根無所庇廕矣葛藟猶能

庇其本根附註傳以葛藟喻故君子以爲比謂詩人取喻凡

國君乎此諺所謂庇焉而縱尋斧焉者也縱放也保無入尺

謂藉木之庇而縱放尋必不可君其圖之親之以德皆股肱

也誰敢搗搗若之何去之不聽穆襄之族率國人以攻公穆

襄公之子孫昭殺公孫固公孫鄭于公宮二子在公宮故六

卿和公室樂豫會司馬以譏公子昭公昭公卽位而葬書

曰宋人殺其大夫不稱名衆也且言非其罪也按史官有人

不名之例非

聖人褒貶

公族理不當去而勢亦不能去也。昭公諒闇中欲如晉之無商。羣公子是迫之亂也。樂豫言以德則皆股肱也。誰敢撓貳去之。則皆讎仇也。何但撓貳。乃撓貳之公族未嘗去得一人而親厚之。公孫先已弑斧。兩人矣。六卿和公室是非名分皆置不言。但求嗣君無事而已。成公宋之賢君身死未幾而嗣子不能仔肩。傳有餘慨矣。

諸段宜在立
禮公下而傳
成接先我迎
雍和符得樂
立為切而穆
麻一轉乃見
更起義之
穆若休夫
敘文勢洪欽
矣

秦康公送公子雍于晉。曰：文公之入也，無衛，故有呂卻之難。杜預傳：二十乃多與之徒衛。按納雍不告穆麻。襄公夫人曰：抱。大子以啼于朝。曰：先君何罪，其嗣亦何罪，舍適嗣不立而外求君將焉與。此出朝則抱以適趙氏，頓首于宣子曰：先君殯此子也，而屬諸子曰：此子也，才吾愛子之賜，不才吾唯子之

江云叙議一
氣直下有風
發泉湧之勢
其捨人不傳
者傳神

江云叙議一
氣直下有風
發泉湧之勢
其捨人不傳
者傳神

德欲使宜子今君雖終言猶在耳而棄之若何宜子與諸大

夫皆忠穆且畏偪畏國人以大乃背先蔑而立懿公以禦

秦師箕鄭居守趙盾將中軍先克且居佐之射姑荀林父佐

上軍箕鄭將上軍居先蔑將下軍先都佐之步招御戎戎津

爲右及進陰行君之地疏云御戎爲右是君之御有凡師雖君不

俱不在軍而云先蔑將下軍何也曰明寫先蔑即暗寫箕鄭

也劉林父亦但言佐上軍可見此時三軍將佐林父而外皆

足爲盾梗功若新立如秦師外至先族內變而箕鄭應之則

盾危矣故仍其舊職而以佐攝之如今之不開缺者所以固

之心也宜子曰我若受秦秦則實也不受寇也既不受矣而

復緩師秦將生心先人有奪人之心奪敵之軍之善謀也逐

寇如追逃軍之善政也訓卒利兵秣馬蓐食寢蓐潛師夜

起林解潛師使卸拔無戊子敗秦師于令狐至於剗首已丑

起林解潛師使卸拔無戊子敗秦師于令狐至於剗首已丑

三

先蔑奔秦士會從之

從列首去也。令狐在何東。當與列首相。按先蔑士會宜得罪於秦而反奔秦。

可見納不正者。秦人之謀。令狐反先蔑之使也。荀林父止之曰。今山西荀氏縣地。列若胡反。

夫人大子猶在而外求君。此必不行。子以疾辭。若何。不然。將

及禍。將攝卿以往。可也。何必子。同官爲察。吾嘗同察。敢不盡

心。乎弗聽。爲賦板之三章。板詩大雅。其三章義取又弗聽。及

亡。荀伯盡述其帑。及其器。用財賄於秦。曰。爲同察。故也。荀伯

士會。在秦三年。不見士伯。士伯其人曰。能亡人於國。言能與

于晉。不能見於此。焉用之。何用士季曰。吾與之同罪。俱有也。

之非義之也。將何見焉。言已非慕先蔑及歸。遂不見。爲正卿

罪而不匡諫。且俱出奔。恐有之義而從之。

此篇處處責重趙盾。先提出秦送公子雍。兵衛加盛。而盾

罪先及正深

罪先及正深

之反恩爲仇不待言叙出言猶在平省却一大篇晉襄托孤文字而盾之負心不待言然傳不實盾於立盭之時而責盾於迎殤之日叙荀林父之言正以見盾誤國怒鄰而且及先蔑士會也傳蓋無一不刺盾而尤着眼在畏偪二字穆嬴之歸豈足感動其心所懼離怨甚多大義見討通國皆敵矣或以盾有悔過之心者誤也夫秦以昏姻之國文公所藉以伐楚者自殺之役兵連禍結至此秦人已困矣而盾忽爾挑釁並不告以立君而潛師敗之遂令饒晉益深楚人反得援秦以敵晉終春秋不解皆盾貽禍之烈也或曰安知晉不以立君告秦而康公不聽歟傳曰乃皆先蔑立盟公以禦秦師知盾之立意戰秦矣然則秦無

周云執賢一
問曰已必折
宜于反日剛
烈以見其人
原不與與來
問亦不與得
理怨對伐魯
於下是是下
可畏

諸方利第

卷十五

四

過欽秦晉相去千里而葬有常期秦當合雍速發居喪公
喪豈有求君於外八月遣使九閱月至晉猶保其無他變
乎十月葬襄諸侯會葬秦豈不聞之蓋康本喜事之主喪
食立君之功故因其不告立君遂挾雍而來欽然則盾之
坐待其來而不豫爲之所尤不容誅孰謂可分咎於秦哉
狄使我西鄙公使告于晉趙宣子使因賈季問鄭舒杜解且
護之護其伐魯林解時賈鄭舒問於賈季曰趙衰趙盾孰賢
對曰趙衰冬日之日也趙盾夏日之日也冬日可愛夏日可畏
許氏翰曰狄懲其之敗四年間一侵齊而未敢肆至是侵
魯使齊侵宋衛晉襄既沒莫之忌矣趙衰以元勳父執
佐且居卽此便見春容可愛盾則日長炎熾其烈正未有

艾也。夏季立公子樂之言。糞土也。論趙盾之言。月旦也。公私之異也。

秋八月齊侯宋公衛侯陳侯鄭伯許男曹伯會晉趙盾盟于扈。晉侯立故也。公後至故不書所會。凡會諸侯不書所會後也。杜預不書所會謂不具列公侯及卿大夫後至不書其國辟不敬也。趙氏曰公盟也。而曰會諸侯盟者言公後至附于襄也。禮正公侯不及于會則不知班位之次序故不書諸國以辟不敬。李氏曰所以辟公之不敬也。

晉侯立故也。便見襄公在抱無能出令。不比垂繯之士殺。猶來晉襄之命也。盾當辭諸侯而公然盟扈是大夫主盟。諸侯之始此書盟晉大夫之義也。公後至程子以爲文公怠政事多廢緩既約晉盟而後至愚謂觀明年使仲遂再

往可知矣

穆伯

莊公孫

娶于莒曰戴已生文伯也

其婦聲已生惠叔載

已卒又聘于莒莒人以聲已辭則爲襄仲

數從父聘焉冬徐

伐莒莒人來請盟

見伐故欲結援

穆伯如莒涖盟且爲仲道及郭陵

邑登城見之美自爲娶之仲請攻之公將許之叔仲惠伯

諫曰臣聞之兵作於內爲亂於外爲寇寇猶及人亂自及

也今臣作亂而君不禁以啓寇讎若之何公止之惠伯成之

平使仲舍之

令不

公孫敖反之

還言復爲兄弟如初從之

爲明年公孫敖率莒伐

敖遂歸子哲于南之先聲也子產能並罪之鄭所以治乎

文子方以事權假之魯所以亂

莊子原危凡
三言順道有
結

起平一程下
 皆空中立願
 藥用新著云
 填酒服

晉卻缺言于趙宣子曰日衛不睦故取其地杜解日往日取衛地在元年

今已睦矣。可以歸之。叛而不討。何以示威。服而不柔。何以示

懷柔安非威非懷何以示德無德何以主盟子爲正卿以主

諸侯而不務德。將若之何。夏書曰。逸書疏云。戒之用氏。董之

用威勸之以九歌勿使壞九功之德皆可歌也謂之九歌六

府三事謂之九功水火金木土穀謂之六府正德利用厚生

謂之三事義而行之謂之德禮德正禮也禮以制財用無禮

不樂所由叛也若吾子之德莫可歌也其誰來之來猶歸也盍使

陸者歌吾子乎宣子說之

鄭爲
衛明年
田習
張興
本興

祁缺有德之人也引書字字分析末作歆動之詞盾能無

從然不能用其人也胥臣死而缺無知已矣呂克策曰趙

宣子于他人之言皆不從。卻缺謂復衛田。又謂歸士會皆

從之。春秋脩身齊家之學不講。故言語無力。缺耕于田野。

妻饁之。敬相待如賓。工夫皆白裏面做出。故言語有力也。

宣王八年春王正月。夏四月。秋八月戊申天王崩。王崩

子王臣立。冬十月壬午公于遂會晉趙盾盟于衡雍。王崩

是爲頃王。○冬十月壬午公于遂會晉趙盾盟于衡雍。王崩

月五日程遷天子廟。諸侯不奔喪而盾遂皆國之正。乙酉公

子遂會雒戎盟于暴。乙酉月八日。○公孫敖如京師不至而

復丙戌奔莒。不言出。自外行。○奔莒校書。宋人殺其大夫司馬來司

城來奔。**傳**八年春晉侯使解揚歸匡戚之田于衛。杜預匡本衛邑。中

克今晉令鄭還衛及取戚。且復致公圻池之封自申至於虎

用皆見元年。解音知。

牟之竟

補注申至虎中皆鄭地劉從屬虞說以爲致之干鄭地封公瑁池者還鄭理固

然也申富在河南汜水縣界

以匡戚還衛復以申虎牟還鄭能從諫矣。蓋盾初政整立
規制盟扈以爲親諸侯歸田以爲睦。而鄭盟衛雍以爲親
魯然心術不端剪除異已使強家大族既不帖席而戎狄
交誼未聞問罪此范山以爲北方可圖也。

夏秦人伐晉取武城以報令狐之役。

今狐役在七年陳傳自此秦晉再交兵

秋襄王崩。

爲公孫叔如周弔兩

晉人以扈之盟來討。

杜解前年盟扈公後至

冬襄仲會晉趙孟盟于衡

雍。銀扈之盟也。邛會伊維之戎。書曰公子遂珍之也。

按珍貴也魯君

不邦其人而珍之兩事並在故史兩書公子遂非聖人之書法珍之也

卷十三
○扈之盟。以公之後至。恐魯之貳也。因又與遂盟。是不信其君。而信其臣也。壬午。距乙酉。凡四日耳。公以盟。趙盾命遂。又嘗與戎約。復使遂會戎于暴。而盟之。蓋兼二事出也。傳文自明。而杜乃云。戎將伐魯。不及復君。乃專命而與之盟。失傳義矣。文公委靡不振。盟晉盟戎。悉委仲遂。遂何人斯。即與敖爭室。而欲作亂者也。於是大權在握。而弑逆之禍萌矣。

穆伯如周。弔喪不至。以幣奔莒。從已氏焉。

已氏。莒女。

不至。不至周也。而復中道反也。猶未歸魯。即奔莒焉。蓋即以弔周之金帛奔莒。而魯亦未嘗遣他卿弔喪至明年。毛伯來金。而得臣始。言不足言。文公不臣矣。

不可得弒也。司馬子叩手握兵柄，乃心公室，死無二。與
叩同心，事主意諸亦忠，而有謀皆賊之所深忌者。假手於
夫人去之，公不從，將以無禮廢之。昭本柔懦，而夫人王於
內，羣臣附於外。傳曰：三人皆昭公之黨也。君臣何可言黨？
況皆昭公之弟，以見昭公親厚，惟此三人餘皆賊黨也。此
三人可貴，夫乃知十六年弒君時之六卿皆可誅矣。宋人
卽後此弒君之人也。其告諸侯也，必云昭公無道，殺叩逐
意諸，而深貴其握節鼓節，故並以官告。史亦以官書。夫子
因舊史之文，以見通國皆賊，惟此二大夫猶是昭之司馬
司城也。凡攻左者皆誤。又黃氏責二子仕於亂邦，不能其
官，黜膺戮辱，舍殺人之盜而責被殺之人，豈其然哉？通篇

以襄夫人爲主殺之逐之指麾自由隱然有一公子鮑在

夷之蒐晉侯將登箕鄭父先都征虢登之十上軍而使士穀

本司梁益耳將中軍先克曰狐趙之勲不可廢也從之狐偃

有從亡先克中軍奪州得田於董陰七年晉樂秦師其故

箕鄭父先都士穀梁益耳蒯得作亂爲明年殺

城濮之役謀元帥趙衰獨衆卻縠以其說禮樂而敦詩書

也箕之役胥臣舉卻缺爲下軍知其能敬必有德也從未

有以從亡之勲爲言者故所向有功至夷之蒐先克始舉

狐趙之勲以狐射姑將中軍及陽處父易以趙盾而大權

遂歸趙氏其後六卿次第秉政馴致剖分晉國所謂一言

而喪邦也

經

九年春毛伯來求金

征解求金以共葬事雖論。夫人年而未葬故不稱王使。

夫人

姜氏如齊

歸寧按出姜昭公女。親送高寵而優將。貴夫人謀于父母其歸寧蓋有故焉。

二月叔

孫得臣如京師辛丑葬襄王

三月夫人姜氏至自齊

羅氏夫人幾子。出平故宅其反。晉人殺其大夫士

穀及箕鄭父

與先都。罪也。

楚人伐鄭

楚子師於狼。淵不親伐。

公子遂會晉

人宋人衛人許人救鄭

夏狄侵齊。秋八月曹伯襄卒。子。

文公

九月癸酉地震

地。通安。靜以動爲異。故書。云。周語。伯陽曰。陽伏而不能出。陰迫而不能

能。蒸孔。是云。陽伏於陰下。見於。

冬楚子使椒來聘。秦人

來歸懷公成風之櫬

葬曹共公。

傳

明王元年

九年春王正月己酉使賊殺先克

征解箕鄭等所使也。亂殺先克不赴。

故不

箕鄭父等之殺先克猶射姑之殺處父也。盾不討射姑，宜箕鄭效尤而起。

乙丑，晉人殺先都、梁益耳。

乙丑正月十九日經書二月從告

毛伯徇來求金，非禮也。

天子不私求財，故曰非禮。

不書王命，未葬也。

葉氏曰：以

年爲葬，雖已葬未踰年不得稱葬。晉子赤卒不稱公，曩是也。以葬爲葬，雖踰年未葬亦不得稱葬。頃王求金不稱天王是也。

二月，莊叔如周葬襄王。

公不親往而遣使共葬事，非臣道矣。杜以爲禮，非也。

三月甲戌，晉人殺箕鄭父、士穀、蒍得。

杜怨梁益耳，蒍得不書，皆非卿。

人者衆，辭據傳箕鄭父爲首惡而經書及其義云何？蓋先都士穀相繼就戮，後始知箕鄭父并誅之，則知鞠獄非一人定獄，非一時而盾之黨盛矣。蓋靈公方幼，盾威福由已。

領是三節

無以駕取人材而立功有用之器變爲瑯蹇逆命之徒自

是三軍將佐皆盾所置而晉霸益衰

范山范山楚大夫言於楚子曰晉君少不在諸侯北方可圖也楚

子師于狼淵以伐鄭陳師狼淵爲伐鄭援也四公子堅公子

尤及樂耳三子鄭大夫鄭及楚平

公子遂會晉趙盾宋華耦齊衛孔達許大夫救鄭不及楚

師卿不書緩也以懲不恪若會師鄭伯國之卿亦稱人按卿

不名成公

夏楚侵陳克盍邱陳邑按在今河南陳州南境以其服於晉也秋楚公子

朱息自東夷伐陳陳人敗之獲公子茂陳懼乃及楚平勝大

故陳而請平也傳言晉君少楚陵中國明年所以有厥終之會按不告不書。指扶發反

以首四語調
主所以中
爲其出故動
不及而鄭平
伐陳不救而
陳平兩及楚
平相關係在
不出范山意
料中也

連篇寫晉寫秦寫宋幾忘竊目利聲之楚至此忽起一峰使人驚愕城濮後楚不敢窺北方者十五年於是而知文豪之功晉君少執政無志而寇啓戎心於是而知趙盾之罪盾將救鄭至鄭而楚鄒已平然是月伐鄭卽於是月與師雖曰緩不及事猶勝于侵陳而不之救也并記陳平以明救鄭猶有取焉

夏侵陳秋復侵陳而陳人能以敗獲見功盾能救陳則楚師大剝接兵不動陳所以懼平也

冬楚子越椒

子越椒子文從子

來聘執幣傲不敬叔仲惠伯曰是必滅若

傲氏之宗傲其先君神弗福也

十二年傳曰先君之幣器使下臣致諸執事明奉使皆告

故言傲其先君也爲宜

四年楚若改氏張本

之楚子商臣之罪大惡極覆載不容至是備君臣之辭使聘
嘗畏其強而以聘我爲喜故同于列國聘問之典書之非
聖人褒之也

秦人來歸僖公成風之祔禮也

杜預秦穆公夏欲通敬於魯

并及諸侯相弔賀也雖不當事苟有禮焉書也以無忘舊好

成風僖公之薨九年成風六年矣秦人何物不可以將情而

宋鈔僖公之薨九年成風六年矣秦人何物不可以將情而

鬼之事以問遺意亂世崇信鬼神必有如後世中元喪衣贈

典當時人心未盡服秦人致詞必曰先君僖公夫人成風祀

云爾魯人之感甚於百明之儀矣

秦與晉仇魯睦於晉者也時晉室多故故托爲歸祔至魯
以窺諸侯之間左氏雖不當事數語凡云禮也俱以此爲
大旨而學者必深求之殊失傳意

傳見一書
不吉

甲辰

十年春王三月辛卯城探辰卒。夏秦伐晉。楚殺其

大夫宣申

莊子

自正月不雨至于秋七月

襄公二年同

及

蘇子盟于女栗

音栗。少。

冬狄侵宋。楚子蔡侯次于厥貉

國將伐宋而水行故晉人按楚子。高臣也魯史得而先蔡楚谷強也。

十年春晉人伐秦取少梁夏秦伯伐晉取北轍

少梁城今陝西韓

城縣南有少梁城。涇城縣西南有北轍古城。

秦援楚以敵晉。敝晉也。趙盾不能制楚而與秦角。自

敝也亦罪也。經獨書秦伐晉者以晉猶有求成之意而秦

初無脩好之心。松子爲惡也。然以國舉而遂謂狄秦則又

不然史文略也。

初楚范巫鬻似

莊歷補似范邑之巫。晉尹必反。

謂成王與子玉子西曰。三

此說宜申傳
首段借點成

三書

卷一五文公

三

王強死四
何以強死
穆之也何
是宜申不
得爲明賊
此正發明
義處

殺字

言者利

卷之三

三

君皆將強死。孔疏強健也。無病而死謂強也。城濮之役，王患之，故使止子玉。
曰：母死不及止子西子西，而縣絕。在信二王使適至，遂止。
之使爲商公。商楚邑，按今泌漢沂江將入郢，按不取來命就
職。公反王在諸宮，小洲下見之懼而辭曰：臣免於死，又有議
言謂臣將逃，臣歸死于司敗也。陳楚名司寇爲司敗，子玉使
爲工之。掌百工又與子家謀弑穆王，按又字承上遂止之來
以謀弑商臣而死也，以明至言不爽。穆王聞之五月殺闕宜
申及仲歸。子家不書非稱

宣申謀弑成王，註疏俱無此說。而顧亭林爲是言，其實全
無影响也。城濮之役，子西將左軍而奔，咸敖之且，昇以大
邑斯時成憶范巫之言，未嘗明示其意也。楚昭與聲宜申

之罪。且謂不殺卽逃。故將入郢以訴之。蓋懸絕不死而入
郢。是一時事。非旣之商而後將入郢也。顧氏以爲入郢爲
亂。天下豈有不攜一卒徒手而爲亂者乎。又豈有僨事敗
軍。君不殺之。且用之。而以亂報者乎。蓋楚令甚嚴。覆軍之
將。懼不免誅。故憂讒辭邑而欲就死於司敗。傳追叙於殺
宜申之前。以見宜申懷不殺之德。威工尹之用有志復讎。
謀敗而被誅。夫商臣弑父而立。賊自當討。宜申臣事十年。
卽不得許爲討賊。而必不使亂臣賊子反加人以叛逆之
名。恕其無將之罪。仍爲專殺之詞。家氏曰。聖人之特筆也。
秋七月及蘇子盟于女栗頃王立故也。
蘇子奔衛今復見

之王復

隨以謹罔極

詩大雅說人隨人無正心者謹猶慎也罔無也極中也

是亦非辟強也敢

愛死以亂官乎

呂說無畏借楚之威以爲已名使如厥駱之是而無後憂則君子不如小人矣

厥駱之

會麋子逃歸

爲明年楚子伐麋

商臣駐師厥駱聲言伐宋而不卽伐者懼晉救也久之而

晉救實然華御事不得已獻開門揖盜之策不爲所滅猶

恐晉乘其後耳夫宋鄭之君爲左右孟與其左右司馬爲

班儼然王矣故無畏逞惡敢辱上公入春秋以來陵夷未

有如此之甚者乃麋子者國小於宋鄭而義憤所激飄然

竟去明知力不能敵而不忍臣事弒逆之賊禮義廉恥之

所以未盡消亡也嗚呼趙盾棄國而使文襄之業掃地罪

可勝詠哉華氏自督以來久不見傳至御事首獻逆楚之

謀傳書麋子之有志正形容御事之無恥

經

乙

十有一年春楚子伐麋

杜預計前年逃厥路會搜。夏

夏

叔仲彭生會晉卻缺于承匡

楚始書君將。俱倫反。有故。

秋曹伯來朝。公子遂如宋。狄侵齊。冬十月甲午叔孫

得臣敗狄于鹹

魯地

傳

十一年春楚子伐麋成大心敗麋師于防渚

杜預成大心

孫伯也防渚麋地

潘崇復伐麋至于錫穴

麋地今爲湖廣鄭

麋近楚小國伐麋而商臣親至知麋之警守其國楚不敢

易視也兩敗不服知麋子之能自強不爲楚辱也

夏叔仲惠伯會晉卻缺于承匡謀諸侯之從於楚者

九年陳鄭及楚

平十年宋

晉不忘諸侯魯不忘盟主其意足嘉也

秋曹文公來朝即位而來見也

補注傳見諸侯喪畢不朝京師而朝大國

襄仲聘于宋且言司城蕩意諸而復之因賀楚師之不害也

往年楚伐宋將以伐宋

諸侯之卿出奔反國者皆書歸如宋華元衛孫林父之類是也此何以不書服虔云施而不德春秋所善疏云衛侯鄭之歸衛侯朔之人邾子益之歸皆受魯施並書於經豈皆施而德耶杜氏謂史失之夫魯史載其本國之事應未失也蓋意諸之奔官屬皆來避宋亂也使意諸有靖亂之才功爲司馬已爲司城當歸忠于宋然何至卽死已奔明知無益于國而假魯之請再居其位戀棧而無見幾之明

者也。故不言其歸。削之也。昭公弑。意諸與其難。此則孔父仇牧之節也。削其歸。與其節可以並行而不悖。何以不書。飽不以告也。

鄭喃侵齊

大號鄭曉是其國名魯語異伐述障會稽獲骨節

尊車問千仲尼曰昔禹致羣臣于會稽之山防風氏後

至之其前也車此無乃多言曰所賜且何也曰然
氏之君守時代之山者也
在虞夏商爲汪
家我公小吏又

世氏於問爲長孫今日大人之鄭所求反意不手云一似未

孫得臣逆之吉侯叔夏御莊叔臣經房甥爲右富父終甥駟

乘四人車。冬十月甲午。敗狄于鹹。獲長狄僑如。蓋長三丈。不黃。敗夷狄也。蒲生。

國名而長秋爲一種服屬于郡縣是時爲郡縣

鄭臨之晉岳者因以不書長狄排左氏矣按惟鄭喘長狄洛

爲一陸依敗績之下漢僑如慈新均別以長狄傳義自明僑

其嘆以戈殺之埋其首於子

是正傳

是漢事

是漢事

是漢事

為奇人奇事
為奇人奇事
為奇人奇事
為奇人奇事

是漢事

駒魯郭之門骨節非常恐後世以命宣伯得臣待事而名其

僑如以莊其功疏云襄三十年傳云莊初宋武公之世鄭

伐宋秋在齊司徒皇父帥師禦之而音班御皇父充石戴公

子充石公子穀甥為右司寇牛父駟乘以敗狄于長邱齊地

河南封邱縣獲長狄緣斯倚如皇父之二子死焉皇父與齊

皆有長邱獲長狄緣斯之先皇父之二子死焉皇父與齊

門晉之滅潞也在宣十五年獲僑如之弟焚如齊襄公之二年

十六年獲僑如之弟焚如齊襄公之二年

獲其弟榮如相次榮如以魯桓十六年死至宣十五年

三歲其兄在傳言埋其首於周首之北門

東衛人獲其季弟簡如至衛見獲鄭瞞由是遂亡

齊之南境卷之五

氏曰逆居四裔不在中國史記秦時大人見於臨洮是未
絕也按次中鄭端一國以無長狄之助而亡非狄亡也

趙本誦曰狄侵陵列國至晉人敗之于箕其後不敢犯晉

敗之之力也今八年之間三使齊而侵魯宋者各一得臣

敗之于鹹于是十三年一侵衛而已不敢窺齊魯則鹹之

役不惟有功於魯且有功于天下不可不錄也（本朝一廟

中國患春秋喜焉（朱）出

自居之魯尤爲可喜

傳蓋大得臣之功也狄當齊桓之世滅衛入邢莫敢誰何

至此幸鄭肅入侵齊魯大敗遂以不振于是述先後見獲

顛末以見狄倚鄭肅爲用鄭肅倚長狄而強擾中國非一

次見獲非一人而歸結于鹹皆所以大鹹之功也

廊太子朱儒自安

也

于夫鍾

國

國人弗狗

順也

爲明年廊伯來奔傳

經

丙午

十有二年春王正月郕伯來奔。杞伯來朝。二月庚

子子叔姬卒。

杜解既嫁成人雖見出夷猶以見嫁其卒。

夏楚人圍巢。

吳楚間小國按今江

南廬州府巢城西巢湖。

秋滕子來朝。秦伯使術來聘。冬十有二

月戊午晉人秦人戰于河曲。

今山西蒲州城外東南隅。

季孫行父帥師

城諸及郕。

聊魯所爭者以其遠偏外國故帥師城之按戰今山東沂水縣北郕城是此爲東郕成四年城郕

爲西郕乃今東平州九年楚人

人郕則又音之別邑。音運

傳

十二年春郕伯卒。郕人立君。

杜解太子自安于外邑故按立君逐太子而將別立君也

太子以夫鍾與郕郕亦邑。

音圭。

來奔。公以諸侯逆之。非禮也。

公非

鹿故書曰郕伯來奔不書地尊諸侯也不復見其竊邑之

異陳傳傳釋書法與和庶其

三叛人吳補注此史文也。

安於夫鍾則非郕君逐之先儒云太子朝夕視膳郕人以

其失人子之道。不足以主社稷。故別立君。蓋爲大臣所廢也。邠人以其既廢。故稱太子而來奔。以君稱者。魯以諸侯逆之。故稱邠伯。蓋史官書法。以君命爲進退。如成風敬嬴。非夫人也。君尊爲夫人。則書爲夫人。孟子夫人也。君不以爲夫人。則書曰孟子邠伯已廢之君也。君以諸侯逆之。故書曰邠伯。皆史氏舊文。而非聖人之義法。但直書其事。而魯之失自見。非禮者以利其地而尊之也。

杞桓公來朝。始朝公也。

莊公即位始來朝。

且請絕叔姬而無絕昏。公

許之。

不絕昏立其嫡以爲夫人。不書來歸未歸而卒。疏云傳言請無絕昏。成五年有杞叔姬來歸。故知其嫡爲夫人。

釋例曰。

杞桓公以魯二十三年即位。喪六年卒。凡在位七十一年。文成之世。經書叔姬二人。一人出一人卒。皆桓夫人也。

二月。叔姬卒。不言杞絕也。故既許其絕。書叔姬言非女也。嫁而

不書補注叔姬不安于杞。段歸寧以反。故杞伯來諸而後絕。經不書始嫁。夾來寧法與鄆季姬同。卒不繫杞者。既絕也。經稱子叔姬者。孔氏曰。周人字法。稱叔故。或加子以自異者也。傳不稱子。亦省其可省。詳說稱子別異之辭。非公之同母姊妹。公之女矣。

此叔姬爲伯姬所求之婦。不繫杞者。既絕也。杞桓請絕叔姬而無絕昏。公許之。成五年來歸之。叔姬九年杞伯逆其喪以歸者。卽桓所請絕昏者也。諸儒謂兩叔姬不應前後皆出。公不應兩從杞命。因排傳妄。不知左氏據魯史記載。安見前者出而後必不出耶。公從其前安見不從其後耶。楚令尹大孫伯辛成嘉爲令尹。杜預者。叔孫子孔。羣舒叛楚。羣舒僂舒鳩之屬。按今江南。夏子孔執舒子平及宗子。遂圍巢。居名舒城。舒子平及宗子。遂圍巢。居名舒城。舒子平及宗子。遂圍巢。居名舒城。

舒鳩之屬。按今江南。夏子孔執舒子平及宗子。遂圍巢。居名舒城。舒子平及宗子。遂圍巢。居名舒城。舒子平及宗子。遂圍巢。居名舒城。

西云來聘而
百將伐晉
以助已諷魯
也魯不敢從
亦不敢抗
在實主都不
說出只把玉
做品類末
以君子而厚
暗則心已畏
之亦終不說

一合尹新除而小國遭其毒者三

秋滕昭公來朝亦始朝公也

秦伯使西乞術來聘且言將伐晉襄仲辭玉曰君不忘先君

之好照臨魯國鎮撫其社稷重之以大器也主璋寡君敢辭玉

不欲與秦為好故辭玉按聘義云已聘而還對曰不腆敝器

主璋今始聘而辭玉者蓋辭其聘也杜不悞對曰不腆敝器

不足辭也腆他典反主人三辭賓答曰寡君願微福于周公

魯公以事君不腆先君之敝器使下臣致諸執事以為瑞節

節信也出聘必告要結好命所以藉薦寡君之命結二國之

好是以敢致之襄仲曰不有君子其能國乎國無陋矣厚賄

以伐晉告魯欲魯不為晉役而翦其羽翼也西乞術聘諸

漢出令狐則
此役晉人爲
之

主將謝已定
計

歷更朝佐上
軍故晉服基
之

其可二字虛
作留下面趙

侯以散晉之與國不獨魯矣

秦爲令狐之役故冬秦伯伐晉取羈馬杜解晉邑令狐役在七年按今山西蒲州

南有羈晉人禦之趙盾將中軍荀林父佐之林父代卻缺將

上軍代箕史駢佐之代林樂盾將下軍代先蔑晉甲佐之臣

子代范無恤御戎代步以從秦師於河曲史駢曰秦不能久

請深壘固軍以待之從之孔疏壘壁也軍營所處秦人欲

戰秦伯謂士會曰若何而戰晉士會七對曰趙氏新出其屬

曰史駢趙盾屬大夫必實爲此謀將以老我師也趙有側室

支曰穿趙盾晉君之壻也有寵而弱年不在軍事又未嘗涉

也在秦好勇而狂且惡史駢之佐上軍也若使輕者肆而退焉

其可秦伯以璧祈戰于河勝求十二月戊午秦軍掩晉上軍

史記

前云晉欲待
其進而擊之
人既不敵
退只將求戰
求戰爲退之
地也吾人惟
知秦欲戰不
知秦欲退耳
方服與秦車
議士會盡
策不過欲全
其軍也未有
求勝晉與以
國情加敵者
不同

韓非子

卷之五

五

趙穿追之不及。上軍不動。趙反怒曰。襄糧坐甲。

孔疏甲所以制禦非常臨

敵則被之于地。未固敵是求敵。至不擊。將何俟焉。軍吏曰。將

有待也。待可穿曰。我不知謀。將獨出。乃以其屬出。宣子曰。秦

被穿也。獲一卿矣。信三十三年晉侯以一命命卻缺爲卿不

秦以勝歸。我何以報。乃皆出戰。交綏。按交綏兩退也疏秦行

人夜戒晉師。曰。兩君之士皆未怠。缺也。也。明日請相見也。

史駢曰。使者目動而言肆。罷我也。目動心不安言將遁矣。薄

也。諸河必敗之。胥甲趙穿當軍門。呼曰。死傷未收而棄之。不

惠也。按凡軍非大敗則戰其死傷之尸而遁如孤船之役。國

於河則不及收。不待期而薄人於險。無勇也。乃止。晉師止爲

傳。胥甲秦師夜遁。復侵晉。入瑕。按入瑕者欲據桂林之塞故

傳蓋爲桃園張本也。河曲之役。盾將中軍。三軍將佐無趙
穿名。以盾之威重。何有于穿。况殺人辣手。誰不知之。乃元
帥定深壘之謀。而穿違其節制。以其屬出。按之軍法。可誅
也。盾遽從穿。幸而交綬。否則喪師辱國。皆所不計。是穿爲
重。而三軍之命爲輕也。及史駢有薄河之策。主帥定議。而
穿挾胥甲一呼而止。夏日之日。炎威安在。無他。盾素與穿
比心倚之也。

城諸及鄆。時也。

經丁未。十有三年春。王正月。夏五月壬午。陳侯朔卒。

公平。知子蓬蔭卒。

月。杜。解。義。與。大室屋壞。大廟伯禽曰。大室羣公曰宮。

實生南義。卷十五。文公。十。年。

冬公如晉衛侯會公于齊

徒答反

狄侵衛。十有二月己

丑公及晉侯盟公還自晉鄭伯會公于棗

鄭地按今河南新鄭縣東芳味反

傳

十三年春晉侯使詹嘉處瑕以守桃林之塞

在解詹嘉晉大夫賜其璆

邑令帥衆守桃林以備秦桃林在弘農華陰縣東潼關按今陝西華陰縣以東河南靈寶縣以西皆是疏云塞在南河之南乃從秦適周之路備秦者因西乞術聘魯亦粵更交餘國故守此以斷其來往也。悉代反

趙盾于晉功小罪大而惟此一著爲晉百年來絕大之功。

想亦史駢之謀也。秦晉接壤東南皆晉境惟潼關一路得。

與周通命使往來之所必經也。瑕卽桃林旁邑其塞險要。

可守使嘉屯卒於此卽以瑕賜嘉爲持久之計後呂相絕。

秦曰東道之不通則是康公之絕我好正指此也藉非然。

者始則聘列國以離盟主之交後且圖諸侯以肆東封之。

雖然而起被
六飛句費諸
士會

林父之問已
見於此
不知隨會
極輕載數語
西伯士會可
出邦人

略大爲中國忠乃自有此成。秦使不能出關轉從巴蜀通。楚而東諸侯不受其毒。然則趙盾之功不獨在晉而且在于天下不獨在一時而終春秋之世也。

晉人患秦之用士會也。夏六卿相見於諸浮。趙宣子曰。

隨會在秦。賈季在狄。難日至矣。若之何。六年。賈季中行桓子荀。

父他二十年始將曰。請復賈季能外事。孔疏賈季狐突之孫。

中行故以爲氏。且由舊勲之舊。黜郤成子。郤曰賈季亂且罪大。

能知狄情得且由舊勲之舊。黜郤成子。郤曰賈季亂且罪大。

殺陽處不如隨會能賤而有恥。柔而不犯。以不義其知足使。

也且無罪乃使魏壽餘之。後僞以魏叛者以誘士會執其帑。

奇餘子於晉使夜逸請自歸於秦。秦伯許之。其邑履士會之。

足於朝。欲使行。秦伯師於河西。魏將取魏人在東。今河北縣。

若曰可以歸
先告喻說有司
死妻子爲戮無益於君
所不歸爾裕者有如河
以策馬輝別授之曰子
情既濟魏人謀而還
劉累之賈別族復累之
身無所附傳說處秦爲
漢初左氏不顯於世
魏其源本出劉累後
得不成然則傳文爲漢儒增入者不一矣

河之壽餘曰請東人之能與夫二三有司言者吾與之先
東人在秦者共使士會士會辭曰晉人虎狼也若背其言臣
先告喻說有司使士會士會辭曰晉人虎狼也若背其言臣
死妻子爲戮無益於君不可悔也辭行示已秦伯曰若背其
所不歸爾裕者有如河言必歸其妻乃行饒朝秦太贈之
以策馬輝別授之曰子無謂秦無人吾謀適不用也示已
情既濟魏人謀而還士會秦人歸其帑其處者爲劉氏
劉累之賈別族復累之姓孔慈士會之帑在秦不顯於會之
身無所附傳說處秦爲劉氏未知何意討尋上下其文不類
漢初左氏不顯於世族立旋廢先儒無以目申劉氏從秦從
魏其源本出劉累後者而左氏獨有明矣
或謂秦伯明知故縱之使其臣代言之康公似無此人君
之度然饒朝何以不告於君觀其言曰吾謀適不用知朝

供饗將七鼎
之百亦一服
初作兩局

周云邾文公
用邾子於火
雖之社者也
邾子或因此
大悔厥心而
改殘忍爲仁
慈于

已告于秦伯公方利令智昏士會明白言之猶不爲動况
其臣乎然盾之歸士會非霸者之舉動也使繞朝之謀行
且累及士會而終不得歸不如荀首之請知瑩遠矣自此
晉人之言秦益不信而楚交益固

邾文公卜遷於繹

陳傳凡自遷其國都不書繹
邾邑按今山東鄒縣有繹山

史曰利於民

而不利於君邾子曰苟利於民孤之利也天生民而樹之君
以利之也民既利矣孤必與焉左右曰命可長也君何弗爲
邾子曰命在養民死之短長時也民苟利矣遷也吉莫如之
遂遷於繹杜預左右以一人之命爲言文公以百姓之命爲
主一人之命各有短長不可如何百姓之命乃傳
世無窮故徙之疏云邾既遷於此境內別有
繹邑直十年歸父取繹是也不是取邾國都
卒君子曰知命

雙起

播客君未免
一語高出中
原諸國無不
注備

文公在位凡五十二年。當衰暮時而循理守正。更難能也。

春秋得二君焉。知文公命在養民。楚昭王祀不越望。傳一

以爲知命。一以爲知道。深與其不以死生亂也。

秋七月。大室之屋壞。書不共也。簡慢宗廟。使至傾頹。故書以見臣子不共。

冬。公如晉朝。且尋盟。林解尋八年。衛侯會公於沓。請平於晉。

公還。鄭伯會公於棐。亦請平於晉。陳傳傳見諸侯公皆成之。

鄭衛既於楚畏晉。故因公請平。權鄭伯與公宴於棐。子家賦

鴻雁。鄭大夫公子歸生詩小雅。義取侯伯哀恤寡季。文子

曰。寡君未免於此。微弱之憂。文子賦四月。詩小雅。義取行役

還育子家賦。載馳之四章。載馳詩。鄭風四章以下。義取文子

賦。采芣之四章。采芣詩。小雅。取其急欲引大國以救助。文子

公荅拜。

按不見公再如晉。蓋通大夫告成耳。

公朝晉而衛鄭之君皆因公以成於晉。始知厥貉之次。廼於強命。世有桓文。何爲至此。觀鄭伯賦詩。文子答賦。斯時之諸侯。亦可哀矣。春秋所以責趙盾也。

讀左補義卷十六

四明 姜炳璋 輯

受業毛 昇增纂

勇

埴 埴 技

文公三

經

申

十有四年春王正月公至自晉

杜解告于廟

邾人伐我南

邾叔彭生帥師伐邾。夏五月乙亥齊侯潘卒

乙亥四月二十九日

月從赴日鈔考公名昭而潘又諡昭非禮也子台立

六月公會宋公陳侯衛侯鄭伯

許男曹伯晉趙盾癸酉同盟于新城

宋地按今在河南商邱縣西南

秋七

月有星孛入于北斗

孛彗也既見而移入北斗非

公至自

會。晉人納捷菴于邾弗克納。九月甲申公孫敖卒于齊

言之不言
齊公子商人弑其君舍。宋子哀來奔。貴之故。冬單伯

如齊。單伯周卿士爲魯如齊人執單伯
齊故書。單音著。齊人執單伯。諸侯無執王使之齊。義故不依行人例。

人執子叔姬。叔姬魯女齊侯令之母不

傳十四年春頃王崩。周公閱與王孫蘇爭政。故不赴。凡崩薨。

不赴則不書禍福。不告亦不書。杜預奔亡禍也。歸復福也。懲不敬也。

邾文公之卒也。在前年。公使弔焉。不敬。邾人來討。伐我南鄙。故

惠伯伐邾。

子叔姬如齊。昭公生舍。叔姬無寵。舍無威。公子商人。桓公

施於國。驟數也。附過驟施。有急而且數之意。而多聚士。盡其家。貸於公有司。以

繼之。家財盡從公及國。之有司富者貸。夏五月昭公卒。舍卽位。

商人與宋鮑行同一轍。其驟施聚士原爲弑潘起見。幸昭

公早卒得保首領。觀下元曰：爾求之久矣，可見齊昭殊屬

夢夢。

邾文公元妃齊姜生定公。二妃晉姬生捷菑。文公卒，邾人立定公捷菑奔晉。

舊例其反

六月同盟于新城。從於楚者服陳鄭宋，且謀邾也。

謀納捷菑

從楚者服爲晉幸，爲列國幸。若曰：可以同拒楚矣。書會晉趙盾，是時靈公差長而盾不使主盟諸侯，盾之事也。欲納捷菑，盾之悼也。

秋七月乙卯夜，齊商人絺舍而讓元。

商人兄齊惠公元口爾也。書九月從告。

求之久矣，我能事爾，爾不可使多蓄憾，將免我乎？

不爲君則憾多將復

爲云一句捕其目前之微二句治其異日之患三句

殺我按將免我爾爲之按爾可自謂不能免我也

立爲君

又明指其平日之毒四句再詰問之五句因安頓之

諸之利義

卷之六

此與僖九年殺夷齊與蓋里克之弑二君乃本國臣民告之列國者故先君未葬稱子已葬稱君若商人七月弑舍秘至九月始告魯蓋以他故赴而不敢明言已弑觀叔姬未嘗大歸于魯可見而單伯之請叔姬直曰殺其子顯暴其惡故怒而執之也豈知叔姬魯女舍爲魯甥齊魯接壤其于弑舍年月日時絲毫不爽夫未踰年稱子緣孝子之心而爲之稱也若以鄰國之史臣書現在之亂賊無論已葬未葬已踰年未踰年直書曰齊公子商人弑其君舍而已此所以與晉襄齊異也

有星孛入于北斗周內史叔服曰不出七年宋齊晉之君皆

將死亂

後三年宋弑昭公五年齊弑懿公七年晉弑靈公史服但言事徵而不論其占固非末學所得詳言

晉趙盾以諸侯之師八百乘納捷菑于邾八百乘六萬人言力有餘邾人

立適以長
故曰辭順

書帥師以納惡其初志也弗克納予其改過也或曰知人以五字蔽晉八百乘之師若可與在邾抑盾以六萬衆而自屈于五字乃見其可褒也

周公將與王孫蘇訟于晉王杜解叛王孫蘇叛不與按王始與蘇墮而復昵

周公故曰叛然遷辭而使尹氏周卿士與聃啓夫周大夫訟周公于

晉之說趙宣子平王室而復之和親

楚莊王立子穆也子孔潘崇將襲羣舒使公子變與子儀守而

伐舒蓼。卽羣舒音了二子作亂城郢而使賊殺子孔不克而還入

正制

叙作師之由

提筆一爲線

注此全爲
堂解其篇
伏脉了案已
氏一案詳叙

卷之三

卷之三

三

月二子以楚子出將如商密國語曰楚莊王幼弱子盧娶

盧夫及叔麋載黎之遂殺闕克子及公子變夫或補楚殺太

中國異後做此盧楚邑初闕克囚于秦在信二秦有殺之敗

按今湖廣襄陽府城南初闕克囚于秦十五年秦有殺之敗

在信三而使歸求成成而不得志無賞報也按殺師之後公

十三年而使歸求成成而不得志無賞報也按殺師之後公

子變求令尹而不得故二子作亂傳言楚莊幼弱國內

楚每一君新立一令尹新除必有附近數小國遭其毒襲

舒之師方出而內變已作爲舒稍緩須臾耳嗚呼潘崇何

如人乃爲楚世臣乎

穆伯之從已氏也在八魯人立文伯穆伯之子穀也穆伯生二子於

莒而求復文伯以爲請襄仲使無朝聽命復而不出不得使

事然殺于家三年而盡室以復適莒文伯疾而請曰穀之子

故出入不書三年而盡室以復適莒文伯疾而請曰穀之子

文伯之兄弟
仲之兄弟也

弱。孟獻子請立難穀也。許之。文伯卒。立惠叔。穆伯請重賂以
求復惠叔以爲請。許之。將來九月卒于齊。告喪。請葬弗許。以請
葬。禮。

只首一句。敖已白絕于魯。卒不必赴。喪不必歸。雖孝子慈
孫。飲恨而無如何也。乃襄仲貪賂。則許之。復挾仇。則阻其
喪。皆出于一人之私意。而公一聽其轉移。傳詳叙之。惡襄
仲也。

敖以已氏及二子俱來。復盡室以適莒。此時父子訣別。兄
弟分離。使仁人孝子。欲養無由。文伯之疾。未嘗不由此致
之。臨終請立難者。以獻子少不更事。隱以生事葬祭之道
付之惠叔。驟讀爲脊令之思。細按爲蓼莪之痛。千載下猶

見文伯之目未噴矣。傳之以堪赦之罪。禍其身并累其子也。一以見遂之專招之來忽麾之去也。

宋高哀爲蕭封人以爲卿。蕭宋附庸仕附庸遂升爲卿不義宋公而出遂

來奔。出而待故從故所來故曰遂書曰宋子哀來奔貴之也。按宋人貴

此子子哀不黨賊也。封人小吏遠於君者以爲卿孰使之。鮑之黨使之也。子哀不入其黨視宋卿如敝屣飄然來奔

而家氏以臨難自免爲不忠。然則必黨于鮑而後爲忠乎。

抑必爲鮑所殺而後爲忠乎。君子居亂世不可有畏死心。

亦不必有求死心。如子哀者聖人所謂見幾而作也不義

宋公而出乃鮑之黨告于諸侯者言昭公無道賢如子哀

不食其祿待放而去矣故貴之而以字告魯史因書于策

自此而昭之無道益著矣。然後知聖人于魯不以女樂行。而以縑肉去其用心爲甚周摯也。

齊人定懿公使來告難故書以九月。

齊人不服故三月而齊後定書以九月從赴齊

公子元不順懿公之爲政也終不曰公曰夫已氏稱謂奇劍。

告難者告舍卒之由而不言已弑之也。夫已氏稱謂奇劍。

元嘗曰我能事爾事之則君之矣而復如是知元之有異

志也。

襄仲使告于王請以王寵求昭姬。狂姬子于齊曰殺其子焉

用其母請受而罪之。按此襄仲請冬單伯如齊請子叔姬齊

人執之以俟魯待王勢又執子叔姬。欲以恥辱魯辭王不能

亦讓王召商人之逆也。命諸侯正商人之義乃爲

襄仲何知昭命而單伯直以所告告齊殺其子三字正中所忌故

仲一達用明亦讓王召商人之逆也

用賂焉若進
大單伯口中
反變其言無
因

曰請受而罪之夫昭姬何罪知會弒甚闕而自昭姬發之
致國人之不服也弒君之賊天王不能誅魯人不能討
單伯無王也又執昭姬無國母也公羊乃誣單伯道淫以
譏叔姬道聽塗說其譏至此

經

配十有五年春季孫行父如晉。三月宋司馬華孫來盟。

夏曹伯來朝。齊人歸公孫敖之喪。六月辛丑朔日有

食之鼓用牲于社

杜解傳例曰非禮也

。單伯至自齊。晉卻缺帥師

伐蔡戊申入蔡

傳例曰獲大城曰入

。秋齊人侵我西鄙。季孫行父

如晉。冬十有一月諸侯盟于扈

將伐齊晉侯受賂而止故總曰諸侯言不足序列

。十有二月齊人來歸子叔姬。齊侯侵我西鄙遂伐曹入

其郕

敏與賁之相
庶得相似
而實制者此
類是

傳

元王

十五年春季文子如晉爲單伯與子叔姬故也。因晉

卒。是年蔡莊侯
卒。子文侯申立。

三月宋華耦來盟。其官皆從之。

按其官皆從以於耀魯

書曰宋司馬華

孫貴之也。

按魯人貴之非聖人貴之也。

公與之宴。辭曰君之先臣嘗得罪

於宋。殤公名在諸侯之策。臣承其祀。其敢辱君。

莊解耦皆曾孫也。自以罪

人子孫故不敢屈。

請承命於亞旅。

上大魯人也。

以爲敏無故揚

之。是。不。敏。明。君。子。所。不。與。也。宋。鈔。苟。有。人
心。決。不。如。此。豈。盟。以。自。託。于。魯。爲。私。計。耳。

不。魯。使。鮑。之。黨。使。之。非。君。命。也。石。林。云。屈。完。以。君。命。而。專

盟。者。也。華。孫。不。以。君。命。而。擅。盟。者。也。魯。人。以。爲。能。其。職。而

書。官。以。貴。之。聖。人。則。深。惡。之。也。八。年。宋。人。殺。其。大。夫。司

馬。華。孫。卽。代。爲。司。馬。者。既。不。能。如。子。哀。之。奔。復。不。能。如。意。

諸之死。手握兵柄。不能以一旅加鮑。并不能正帥。旬手刃其君之罪。非賊黨。而何襄夫人使司城去。而不使華孫去。不必去也。公與司城謀死。而不與華孫謀。亦以其爲鮑之黨。無可謀也。此之來盟。稱述先德。魯先君能成宋亂。卽鼎猶在耶。蓋陰欲魯成之也。襄仲葦心相照矣。夫子因史之文言。彼司馬被殺。此司馬任用也。又言華氏名在諸侯。而此復踵其惡也。皆正其黨賊之罪。

夏曹伯來朝。禮也。諸侯五年再相朝。以脩王命。古之制也。在

十一年曹伯來朝。雖至此乃來。

亦五年。傳爲冬齊侯伐曹。張本。

劉公是日尚書。周官六年五服一朝。則諸侯于天子五年一朝矣。不得于諸侯亦五年一朝也。按當時史官以爲禮。

下惠伯兄弟
親愛一番正
論

難經已先

主帛相見亦邦交之禮而不同于日事兵革者也古之制
東遷後之制非西周也

齊人或爲孟氏謀

杜解孟氏公孫敖家慶父爲長庶故或謂孟氏曰魯而親也飾棺

曰魯而親也飾棺

與諸望阜

堂阜齊魯竟上地飾棺者以華道踰及塋中不欲使衆惡共親也

士布帷布荒荒也魯必取之從之卜人

君大夫加文章焉

魯必取之從之卜人

大夫魯下邑以告惠叔

猶毀以爲請

教卒則惠叔請之至今期

立於朝以待命許之

取而殯之

殯於孟氏之寮

齊人送之書曰齊人歸公孫敖之

喪爲孟氏

且國故也

爲惠叔毀請且國之公葬視共仲制如

皆以罪陳

張注趙鞅之誓師曰祠棺三寸不設屬辟素車

棲焉無人

于此故之葬禮孝子慈孫所不能改者與

已惠叔

不視帷堂而哭

之節又帷堂

以至子殯

未娶故帷堂小款而無帷至大款

不帷今聲已悞穆伯故朝夕哭仍帷堂

襄仲欲勿哭其妻

名

注云叔二子
之死焉從已
或結局

惠伯

生

曰

喪親之終也

雖不能始

善終可也

史佚有言曰

兄弟致美

各盡其美

教乏賀善

弔災祭敬

喪哀情雖不同

母

絕其愛親之道也

孔疏

慈孝禮助祭于兄弟之家盡其敬也

其愛是相

其愛是相

子無失道何怨於人

喪仲說帥兄弟以哭之他年

其

二子

所生

孟獻子

仲孫夷

愛之聞於國或謂之曰

穆

殺子獻子以告季文子

二子曰夫子以愛我聞我以將殺子

聞不亦遠於禮乎

遠禮不如死

一人門於句繩

一人門於屏

邱皆死

句繩

侯反

其幸反

教義與國絕不許歸葬非過也

傳特書聲已不視葬視共

仲又云喪歸爲孟氏且國故皆所以正教之

雖然與教爭

室幾欲稱兵者遂也

教固不材遂豈善類乃教則三年不

出。遂則獨秉國鈞。始不許迎喪。繼不許入哭。假大義以報私怨。而操縱由已。無君甚矣。譖二子。或謂遂譖之。非也。遂使人譖之。也使人譖之。然後可以動獻子之聽。蓋仇敖因仇已氏。并仇已氏所出之子。遂之惡實居穆伯之上。慶父與敖皆凶德。而孟氏代有偉人。傳于其交。關處叙明。以見幹蠱之賴有賢嗣也。齊人爲孟氏謀。惠叔孝思哀感。行路雖齊人亦爲之謀也。卞人旣告仲。猶不許。惠叔哀父露觀。并無以副。乃兄付託之重。故居喪旣久。猶骨立泣請於朝。幾至滅性。禮衰經不入公門。可見者其形容毀瘠之甚耳。烏得孝子請喪。無不感動。很如襄仲亦爲意移而下文。聲已之哭。惠伯之請。諸兄弟之哭。用皆惠叔之誠。有以感

之也。二子莒女之子。惠叔之弟也。他年惠叔卒。獻子嗣立之年也。獻子爲文伯之子。宣九年始見經傳。並叙之以爲穀也。食子之醴亦表孟氏之家世也。獻子之賢未必聞諸而怒。乃二子自謂遠禮以死明心。執父前驅沒爲國殤。孝子忠臣聚于一門。而獻子盛德大賢爲魯社稷臣。以後如莊子僖子至懿子敬叔受業於洙泗。雖懿子頗不類。然叔孫已不逮矣。何有于季氏之文武平桓世濟其惡者哉。此周公魯公之遺澤。獨鍾於孟氏而戰國之世亞聖篤生讀此傳而知孟氏之源遠流長矣。

六月辛丑朔日有食之。鼓用牲於社。非禮也。按于社用鼓日用特皆非禮日
有食之。天子不舉。去盛伐鼓於社。責舉陰伐諸侯用幣於社。

社尊于諸侯故請伐鼓於朝退自以昭事神訓民事天子不舉
救而不敢賁之諸侯用幣所以事神示有等威古之道也等威威儀

按亂征及周禮大僕所職凡救日月皆鼓傳述天子諸侯
之禮于此者以鼓社用牲之非禮故泛舉常禮以正之非
謂此月當鼓而餘月日食即可安然置之也否則食有常
度聖人但言正陽之月以示人而不必有三十六矣自杜
氏謂是月得常鼓之月致孫氏劉氏攻傳不休不知傳自
不誤亦社誤耳蓋禮者先王之常制非常制即非禮也魯
不伐鼓于朝而于社不用幣而用牲失其常制爲非禮耳
豈謂餘月非常鼓之月耶

齊人許單伯請而赦之使來致命以單伯執節不移書曰單

新、城、之、盟、
在、前、
年、
合、盾、不、以、缺、
為、師、傳、使、
正、之、何、也、

伯至自齊貴之也。
單伯為魯拘執既免而不廢禮終來致命故貴而告廟按為王故歸之而魯之怨未嘗解故又兩侵西鄰

陳止齋曰春秋書周大夫如吾大夫然內之也萬充宗曰春秋內魯尤內周單伯以天子之使而執春秋之所懼也吾大夫不至必見執而後至春秋書周大夫如吾大夫故單伯書至

新城之盟

在前

蔡人不與

不會

晉卻缺以上軍下軍伐蔡

兼

滅之

勝國絕其社稷獲大城焉曰入之

得大都而不有

蔡悖盟主罪也先儒謂晉不遽入之伐之不服而後入之

猶有禮焉

以託
不爲而
不爲是反映
此兩例見
於後特
以能爲耳
是旁點法

秋齊人侵我西鄙。故季文子告于晉。冬十一月。晉侯宋公

衛侯蔡侯陳侯鄭伯許男曹伯盟于扈。尋新城之盟。且謀伐

齊也。齊執王使齊人賂晉侯。故不克而還。於是有齊難。是以

公不會。明今不序諸侯。書曰諸侯盟于扈。無能爲故也。受其

不能。凡諸侯會公不與不書。諱君惡也。謂國無難不書。謂不國

別序。與而不書後也。謂後期也。今託諸侯以明之。

趙孟納曰。盟扈而公不與者。行父如晉求治齊。晉既諾矣。

使魯合諸侯而會之。則齊怨必深。故魯知晉之會而不與。

焉。若權出于晉而魯不知也。

晉受賂而入國。俱還魯人。大失所望。深疾此盟。故史氏從

公不與盟之例。書曰諸侯盟于扈。蓋以其無能爲故。畧而

承前篇無能
爲來知齊之
侵魯其故在
齊

不序。非夫子畧之也。傳之釋經精矣。望溪謂此年盟。歷十
七年。會。扈。俱。趙。盾。主。盟。而。序。先。於。諸。侯。故。夫。子。畧。之。與。僖
二十七年盟于宋。同。不知。彼。則。于。玉。主。盟。此。則。靈。公。親。蒞。
不。可。爲。比。且。七。年。扈。之。盟。晉。晉。大。夫。時。靈。公。効。稱。盾。不。於。
此。時。先。諸。侯。追。靈。年。既。長。始。傲。然。而。駕。諸。侯。之。上。哉。經。明。
言。諸。侯。傳。明。言。晉。靈。不。必。別。爲。之。說。矣。

齊人來歸子叔姬。王故也。

單伯雖見執能守節不移
終達王命使叔姬得歸

齊侯侵我西鄙。謂諸侯不能也。

不能討已遂伐曹入其郭討其來

朝也。

此年夏朝

季文子曰。齊侯其不免乎。已則無禮。

執王使而
執無罪

討於有禮者。曰。女何故行禮。禮以順天。天之道也。已則反天。
而又以討人。難以免矣。詩曰。胡不相畏。不畏於天。
詩小雅君子

挾進一層故
解字

之不虐幼賤。畏于天也。有周頌曰：畏天之威，于時保之。詩周是保。福祿于不畏於天。將何能保。以亂取國。奉禮以守。猶懼不終。多行無禮。弗能在矣。爲十八年齊

諸侯不能討賊，而賊遂無所不爲。文子從禮字，轉出天迹。其言便見，霸不可恃，悍鄰威個，百計難免。惟有問之昭昭，之天而已。北面誦孝經，知其計窮也。如早任柳下惠，以振衰魯，豈至是乎。

經

庚戌十有六年春，季孫行父會齊侯于陽穀。齊侯弗及盟。

及與。

夏五月，公四不視朔。諸侯每月必告朔，聘以因朝于廟。公以疾闕，不得視。二月三

也。

月四月五。六月戊辰，公子遂及齊侯盟于鄆。止。信公疾，且

月明也。

邱齊地，故今在山東。秋八月辛未，夫人姜氏薨。信公夫人也。公母也。

東阿縣境。

鄭音西。秋八月辛未，夫人姜氏薨。公母也。

毀泉臺

臺名毀壞之也

。楚人秦人巴人滅庸。冬十有一月宋人

弑其君杵臼

權衡弑君以氏通者稱氏以名通者稱名若名氏不通者稱人賤者稱盜昭公弑弟文公鮑立

傳

十六年春王正月及齊平社解齊前年再代魯魯為受弱故平公有疾使季

文子會齊侯於陽穀請盟齊侯不肯曰請侯君間間如字

夏五月公四不視朔疾也公使襄仲納賂於齊侯故盟于鄆

邱

高抑崇曰前此未有書不視朔者若其有疾則亦常事耳

此特書者見公非有疾而然也蓋欲符行父之言使齊不

疑耳曰四不視朔則餘月猶視朔矣曰不視朔則凡告朔

聽朔之禮皆不行矣

有蛇自泉宮出入於國如先君之數史記魯世家魯公伯禽子考公禽弟陽公熙子

唐云一起有
哀鴻遍野
流離山勢
松為木勢
則如為以
托楚之有

幽公宰弟勳公費子厲公弟獻公具子真公湏音順弟
武公敖子懿公弟孝公稱子惠公弗皇子隱公息姑弟桓
公允子莊公同子閔公秋八月辛未辟姜薨毀泉臺
開凡信公中十七君蛇妖所出而噬姜薨故壞之

國無禮義則信妖信鬼。齊倍公也。毀泉臺妖也。
楚大饑戎伐其西南。至於阜山。師於大林。又伐其東南。至於

陽邱。以侵訾枝。杜預注：今湖廣房縣南。大林，陽邱訾枝皆楚邑。按阜

枝，莊子云：堯伐庸人帥羣蠻以叛楚之小國。麋人率百濮聚

於遷將伐楚。當在枝江縣南境。按於是申息之北，門不啓中。

國楚人謀徙於阪高。楚陰地，按高在焉。賈曰：不可。我能往，寇

亦能往。不如伐庸。夫麋與百濮謂我饑，不能師，故伐我也。若

我出師，必懼而歸。百濮離居，將各走其邑。誰暇謀人？乃出師。

津伐庸頭大

兩不可相應

前示以有餘
此示以不足

江云一特有
始如處女後
加脫兄之勢
與首脫脫
鴻云泰已無
伏莽或廢無

旬有五。日百。漢乃罷。漢無也。聚自廬以往。往我振。廩同食。

振發也。廩舍也。同次於句。滋當在均州西。使廬戢。黎夫。大侵。

庸及庸方城。庸地按竹山。庸人逐之。囚子揚。窓官屬三宿而

逸。曰。庸師衆。羣蠻聚焉。不如復大師。還復句。且起王卒。合而

後進。師叔。楚大夫曰。不可姑。又與之遇。以驕之。彼驕我怒。而

後可克。先君蚡。王父所以服陸。隔也。家云。蚡。名。疏云。楚世

殺蚡。晉子而代。武。所以服陸。隔也。家云。蚡。名。疏云。楚世

武王與杜異也。蚡音。蚡。又與之遇。七。過。皆北。軍走。唯裨儵

魚人實逐之。魚。今四川奉節縣。裨。故。但。使。三。也。人。逐。之。按。唐

人曰。楚不足與戰矣。遂不設備。按。不用。楚子乘駟會師於

臨品。地名。當在。均。分。爲二。隊。部。也。兩。子。越。自。石。溪。子

貝自。仍。以。伐。庸。今。俱。在。均。州。界。按。秦。人。巴。人。從。楚。師。羣。蠻。從。

楚子盟
楚子盟

楚子盟

楚子盟

楚子盟

楚子盟

楚子盟

楚子盟

楚子盟

楚子盟

是傳三國滅庸當以庸爲主庸爲楚所虐乘其兵荒因而
叛楚非如戎人伐楚麇人將伐楚也楚所伐者當在戎麇
然戎不易伐麇善守國伐之無功惟庸可以計取故爲賈
定伐庸威衆之策師出而麇百濮俱退則戎之遠去可知
也遂專致力於庸然當滅庸非抄慮之逸不知虛實不可
滅也卽知虛實而不誘之使無備亦不可滅即使無備而
非遣使約秦令秦會巴合三國併伐一庸仍不可得而滅
也篇中絕不說明秦巴只於未處一點一似庸甚危急而
二國之師忽從天降乃寫得滅庸分外精神夫秦從巴通
楚而巴爲秦出以見秦爲功於楚者大得罪於天下者亦

經書宋人註
君攝有主名
得首提公子
說結出文公
即位使駟臣
無可述
寫公子帥事
事有道而終
公無道並不
言指一事以
絕之有道處
即公之無道
處見公之無
道乃施陰致
之而諸臣對
疾之也方知
上段筆筆與
不能其大夫
君親得國人
以將而公之

太也

朱公子鮑莊解昭公禮於國人宋饑竭其粟而貸之
鮑之恤

民年自七十以上無不饋詒也時加羞珍異羞進也疏云

之物加而進也無日不數於大卿之門
不國之材人無

不事也鮑有賢材者
鮑自桓以下無不恤也
桓鮑之曾祖

公子鮑美而監襄夫人欲通之鮑母而不可
乃助之

施昭公無道按紀按此四國人奉公子鮑以因夫人於是華

元為右師元華智曾孫代公子成孫云世本有公孫友為左

師林解友華耦為司馬子中
鮑為司徒
林解

司城公子朝為司寇
代華初司城蕩卒公孫壽子辭司城

按得辭司城事在請使意壽之為之既而告人曰君無道

意謀來奔之前

吾官近懼及焉。禍及棄官則族無所庇。子身之貳也。姑將死。

婦也。雖亡子，猶不亡族也。既卒，夫人將使公用

孟諸而殺之。公知之。盡以寶行。蕩意諸曰。盡適諸侯。公曰。不。

能其大。夫至於君祖母以及國人。君稱謂義夫人。諸侯稱

納我且既爲人君而又爲人臣不如死盡以其寶賜左右而

使行也。夫人使謂司城去公。削曰。臣之而逃其難。若後君何。

冬十一月甲寅。朱昭公將田孟諸。未至。

夫人王姬使帥甸攻而位之棄夫人周襄王姊故稱王姬帥甸之帥伐晉中者晉襄夫人

人至發略公指名
王學士之弟
陽意諸死之乃解
願之也
諸之死無以爲
之乃解脫欲自掩其迹以秦

而不可不聖書曰宋人弑其君將曰君無道也

[illegible]

廣左補義 卷十六 文公 十四

以無道結

其試各耳

正文公卽位使母弟須爲司城

代意

華耦率而使

湯

他

意

諸

爲

司

馬

他

爲

司

馬

則

華

比

之

族

庶

氏

以下

皆

從

連篇寫昭公事從未說起公子鮑至此忽首點出明公此所以失人心者此人陰主之蓋賊首也禮於國人以下連用四無不字直是形容不盡想見其心機無一不到作用無一不工精神無一不照顧至襄夫人欲通之若以爲不可於是夫人立鮑之意益堅夫欲去公族而不得襄夫人者昭公也鮑偏於其短處示以盡善而弑昭之心通國同之矣傳特補襄夫人欲通句以見夫人帷薄不帷故出力爲賊臣用觀以因夫人句則夫人其下刃者也顧其罪總在列卿華元右師也而受鮑之餌華耦司馬掌兵柄者而

與鮑爲黨。意諸而外。通朝皆賊也。公孫壽以死義命其子。可謂鐵中錚錚夫人。將使公田而殺之。公何以知。意諸洩之也。公與意諸自分一死矣。將田孟諸。驅而納諸死地。身方及如刃已加首。試思夫人之使。使者何人。帥甸之攻。帥甸誰氏。有王者起。一班。班佐駢首市曹。以謝昭公。地下孰從而宥之哉。亂臣賊子。多以厚施篡國。陳氏用之數世。然後得志。而鮑乘饑施惠。不過七八年間。遂使通國之人。如趙。蒧。父母。君。弑。而猶告于諸侯。曰。君無道也。君受不韙之名。而賊若置身事外。傳壘情。叙出。以發明聖人討賊之義。

經

十有七年春。晉人衛人陳人鄭人伐宋。

宋自閏春以下終于春秋陳

侯常在衛侯上。今大夫自衛下傳不。

言陳公孫寧後至則寧位非上卿故也。

我

二言自相爭
盾妙絕

卷之四

卷之四

卷之四

小君聲美。齊侯伐我西鄙。

西鄙當爲我

六月癸未公及齊侯

盟于穀。諸侯會于厘。

文公以糾君受討故林父伐宋以夫所稱人晉侯平未以無功不序。

秋公至自穀。冬公子遂如齊。

傳

十七年春晉荀林父衛孔達陳公孫寧鄭石楚伐宋。詩曰

何故弑君。僭立文公而還。邪不書失其所也。稱人按此失其

也失所言失其所討之人也

上年冬書宋人弑君。次年春即書伐宋。明明討賊矣。聖人

不輕予人以討賊之名。受賂而還。安得爲討賊乎。蓋靈公

既長君臣已隙。前廬之盟失之於齊矣。今代宋之役未嘗

不欲親蒞也。盾實抑之。委之林父。是四國之君皆欲討賊

也。兵臨宋都曰。何故弑君。春秋討賊之師。未有大聲疾呼

略印之盟時
日事想又未
路耶

如斯者也。故大書曰伐宋。正其賊之爲。鮑而非赴告之所。
能掩也。書人討賊之辭也。魯史知是役與伐齊無異。故畧之。而稱不名。聖人之意。以爲皆討賊之入也。而盾已授意林父。以討賊來。以受賂去。明年靈公會諸侯于黃父。猶欲伸其前討。而盾乃定賊。而還。魯史以盾之盟。冠也。故不列。與會之諸侯。與盟。盾同。于是靈之惡盾益深。傳歷叙盾事。俱爲桃園張本。使盾秉國鈞于弒君。必討于趙穿。無曜則弒在穿。安知其由于盾也。而竟不然是無待亡不越竟反不討賊而已。知其有弒君之心矣。

夏四月癸亥葬聲姜。有齊難。是以緩。過五月

齊侯伐我北鄙。襄仲請盟。六月盟于穀。晉不能救。故請盟。

晉侯蒐于黃父。征解一名。黑壤晉地。遂復合諸侯于扈。平宋也。傳不列。諸國而

此為會侯傳
以首娶為主
故賊無功更
獨定賊諸侯
所以取也下
勿家聚書一
入籍須知無
一掃不有上
政意在故明
目張勝字字
含怒皆從上
改生來謂作
如此事猶向
人前討罪乎
宜子低頭就
罪竟以兩婦
人質可知出
一大篇正為

言復合則類正十五年公不與會齊難故也書曰諸侯無功

也刺欲平宋於是晉侯不見鄭伯以為貳于楚也鄭子家使

執訊而與之書以告趙宣子執訊過訊問之曰寡君即位三

年魯文召蔡侯而與之事君九月蔡侯入於敝邑以行朝晉

敝邑以侯宜多之難寡君是以不得與蔡侯偕借公恃寵專橫

十一月克滅侯宜多而隨蔡侯以朝于執事減損也難未盡

朝十二年六月歸生名子家佐寡君之嫡夷太子以請陳侯於

楚而朝諸君與俱朝晉十四年七月寡君又朝以蒧陳事蒧

也蒧成前好十五年五月陳侯自敝邑往朝於君往年正月

蒧掘上聲將與往八月寡君又往朝以陳蔡之密邇

燭之武往朝夷也朝瑁往八月寡君又往朝以陳蔡之密邇

於楚而不敢貳焉則敝邑之故也密邇比雖敝邑之事君何

聖人正意乎

以不免也。免罪在位之中。一朝於襄公。襄公而再見於君也。蓋公夷與孤之二三臣。謂燭之武相及於絳。晉國都按歸生對晉當云。辭氣急急矣。雖我小國。則蔑以過之矣。今大國曰爾未逞。吾志敗邑有亡。無以加焉。古人有言曰。畏首畏尾。身其餘幾。言首尾有畏。則又曰。鹿死不擇音。音所秣藂之處。古字聲同。身中不畏者。少。又曰。鹿死不擇音。音所秣藂之處。古字聲同。不擇音。郭象注云。野獸蹶之窮地。急急情盡。則和聲不至。許子家此音。未有從楚之意。下文待儻如鹿走。禽欲一聞而死。不暇擇音。而鳴之。焉耳。按子家以小國之事。大國也。德則其其言過厲。故以鹿。不擇音。爲喻。小國之事。大國也。德則其人也。以德加已。則不德則其鹿也。鋌而走險。急何能擇。鋌疾。反。他。命之罔極。亦知亡矣。言晉命將悉散。賊以待於儻。唯執事命之。晉按此正急。何能擇之言。文公二年六月壬申朝于齊。鄭文二年。四年二月壬戌。爲齊侵蔡。魯莊二亦獲成。

於楚楚成與居大國之間而從於盟令豈其罪也令也大國若
弗圖無所逃命晉羣卿行成於鄭趙穿公墮池爲質焉與池
皆晉侯婿陳傅
傳言晉之不鼓

鮑已立矣何待扈之盟猶恐其君未列于會而四國之外
本國之中或起問罪之師也故于伐宋納賂之日預訂盟
扈之期皆林父一力承當而趙盾主之于是四國大夫皆
蹇然知盾之黨賊而無能爲也鄭子家後此之弑君者也
賊臣膽肆而猶讓其貳楚子家笑之矣由今追昔處處以
陳蔡夾寫見二國之密邇于楚不敢或楚者皆鄭之力非
晉近今威令足以使之無貳也零星寫來年月分明鑿鑿
可見有功無罪今大國曰以下忽初人

晉人直追到以待於僇。幾於劍拔弩張。非復事大之體。故先云不擇音也。未段又引齊桓之事。不以朝楚見計。然後點明從於強令。不得爲罪。而盾以不見鄭伯始。以行成爲質終矣。

秋周甘默

周大夫

敗戎於郊垂。

周地按今爲河南洛陽縣。郊音耆。

乘其飲酒也。

陳傳爲成元年王師敗起傳

中原無弱而甘氏能敗戎師。亦衰周所難。可知戎之橫由齊晉之忽視王室也。

冬十月鄭大子夷石楚爲質於晉。

夷靈公也。石楚鄭大夫。

襄仲如齊。拜穀之盟。復曰。臣聞齊人將食魯之麥。以臣觀之。將不能齊君之語。偷且臧文仲有言曰。民主偷必死。

齊鄭交質
原日替矣

問方不藥

卷一

經

十有八年春王二月丁丑公薨于臺下○秦伯瑩卒康

公卒于共
公稻立

○夏五月戊戌齊人弑其君商人惠公○懿公結兄○

六月癸酉葬我君文公。秋公子遂叔孫得臣如齊。

兩事行非
爲介
冬十月子卒
之稱
夫人姜氏歸于齊
母大歸其

季孫行父如齊按夫人歸而行父如齊其與弒顯然莒弒其君庶其

十八年春齊侯戒師期以桓公將伐魯而有疾醫曰不及秋將死

公問之卜曰尙無及期尙庶幾也欲令先降期死惠伯令龜以龜告龜卜楚

邱占之曰齊侯不及期非疾也君亦不聞齊侯終令龜有咎

言令龜者亦有凶咎見二月丁丑公薨於小兆焉

齊懿公之爲公子也與酈鞅之父爭田助勝及卽位乃掘而

則之困在解解其尸足○耶音丙歇而使歇僕也○約闔職之

宋臨之賦
言無道其無
言可變齊
之私不言保

不及秋將死
齊侯死于弑
古無此方書
醫何以知之

[illegible]

其無道是
其傳立意德
右經墨之外

金寶楊曰
右竹中知也
至合周邦國
中無一人
後張為之
知繪

妻而使職驂乘陪夏五月公游於申池齊南城西門名申門

右有池此即按二人浴于池歎以扑扶職扑扶職也扶職

今在山東臨淄縣西二人浴于池歎以扑扶職也扶職

反扶救反職怒曰人奪女妻而不怒一扶女庸何傷職

曰與則其父而弗能病者何如則言不以父乃謀弑懿公納諸

竹中林解糾結公子申池之竹是也歸舍爵而行飲酒訖乃去言

人無齊人立公子元桓公子

家則堂曰胡氏謂公卿用事皆有黨賊之罪可也謂國人

皆在不赦無乃非春秋之用法乎漢人每當諸侯王有反

謀殺連株逮徧及國中此借經義以殺人不可不辨

君子于齊商人之弑而不得不於元是問也商人弑君之

賊國人不暇三月而後定元起問罪之師而殺之則元之

國也。卽受商人之國而誅之，亦討罪之義也。今事之至五年，則旣君之矣。或曰：「郕歟？」閭職弑之，元不與聞也。吾蓋于弑之前知之，讓國不受，取賢名也。齊人以爲子臧之節，曰：「夫已氏顯其惡也。」齊人以爲獨夫可誅，其心卽朱鮑篡胎之心，而鮑以陰傾之，元則明暴之也。吾又于旣弑之後，知之。魯仲遂欲弑太子，請于元，元非弑君，何以慄慄危懼？欲弑魯以爲援，元非弑君，何以使人弑君而立庶？且出姜爲齊女，惡視爲元甥，元非弑君，遂何敢弑其二甥而不之忌？元何忍殺其二甥而不之顧？此皆元與于弑之證也。且傳固明言之矣。則城在齊城南，輪蹄輻輳，士女聚會之地也。豈如太康之田于洛汭，鄭僖之遠出于郕哉？有大臣侍從，

板
伏禍

有軍士護衛稠人環視而僕隸小臣安敢取而殺之卽或
弑之必如鱗者刺僚而鉞已當胸礮殺蔡申而身已授首
胡然君旣死而人不之問納之竹中而人不之覺舍爵而
行從容自在而不虞齊人之計夫固有主之者也主之者
元也而元遂自立爲君絕不問蔡死何故出之竹中何時
二賊之奔何地元固以爲國人之討賊也而左氏則以爲
元之弑君也

六月葬文公。秋襄仲莊叔如齊惠公立故且拜葬也。襄仲

公立莊叔謝
齊來會葬

文公二妃敬嬴生宣公敬嬴嬖而私事襄仲宣公長而屬諸
襄仲襄仲欲立之叔仲惠不可仲見於齊侯而請之齊侯新

道窮不見行
父而行父已
在個中故如
勢不必另傳
又於前十八
年逐歸父傳
行父語中語
出殺適庶庶
以稱出傳未
及
居云只十字
便住宛然哽
咽光景

而欲親魯。許之。冬十月仲殺惡及視而立宣公。其母弟殺
視不書。昔日子卒諱之也。以書子為諱社誤仲以君命名惠
伯以子其宰公務人止之曰。入必死。叔仲曰。死君命可
也。公內務人曰。若君命可死。非君命何聽。弗聽。乃人殺而埋
之焉。矢之中。應伯死。不書者。史畏公內務人奉其帑以奔蔡。
既而復叔仲氏。其後夫人姜氏歸於齊。大歸也。屈視之世出
出者。將行哭而過市。曰。天乎。仲為不道。殺適立庶。市人皆哭。
魯人謂之哀姜。所謂出姜
不允于魯

諸侯必踰年改元正位。既正位而書公。若未踰年。一年無
二君。不得稱公。此臨之辭。大子不改書公。豈也不名先君
已非也。不地。就土。若此。則其葬史狗仲逐之意。思而不

誓也。叔仲彭生疾風勁草，盡節死于忠。史畏仲遂，亦不敢
書。而亭林可亭，俱謂聖人責其不能討賊，非也。國人稱曰
哀姜，楚夫人一哭，市人皆哭，而贏與仲與行父之惡，附以
不磨。魯人以一字哭姜，勝爭國之謠法矣。夫人初無失
德，逐之大歸，生既絕其母，榮死後，墳不泐，廟此又成風，傳
公所不爲也。

莒紀公生太子僕，又生季佗。愛季佗而黜僕，且多行無禮於
國。紀公也。莒夷無。僕因國人以弑紀公，以其寶玉來奔，納諸
宣公。公命與之邑，曰：「今日必授季文子使司寇，出諸竟。」曰：「今
日必達。」未見公而文子公問其故。季文子使大史克對曰：「先
大夫臧文仲教行父事君之禮，行父奉以周旋，弗敢失隊。曰：

五、

人
第八
辭人

反陶晉之瑰

誠天下

才子八

此印
熊授

美也

堯不

百事。

四 方 鐵

成：即
內：一
諸：抄

城一音

巴東縣

自云不能
去非
能去非
乃以自美
乃以自美

先寫三四
不能去非
能去非
乃以自美
乃以自美

此近也。周書也。疏云：不友，謂惡人。不天下之民，謂之澤。故
可親友而不才，子與之附。此謂金天氏之有不才子，毀信廢忠，崇飾
過之，驕謬，驕，少皞氏，號次黃帝，有不才子，毀信廢忠，崇飾
惡言，靖謬，斯回，服讒，蒐，以誣盛德，回邪也。服行也。盛德，賢
人也。其無天下之民，謂之窮奇。窮，其行也。窮，其行也。窮，其行也。
才子不可教訓，不知話言也。話，告之則頑，入心也。舍之則離
不道，傲很，明德以亂天常。天下之民，謂之桀，桀，謂桀，頑，因無
忠信。三族也。世濟其凶，增其惡名，以至于竟。竟，不能去，方以宜
行。又比，謂政言，竟亦不。縉，雲氏，有不才子，縉，雲氏，有不才子，
能去，須賢臣而除之。縉，雲氏，有不才子，縉，雲氏，有不才子，
食官於貨，賄使欲崇，侈不可盈。厭，聚飲，積實不知紀極。不分
孤寡，不恤，窮賈，亦貪也。蓋，滿也。實，則也。天下之民，以此三
凶，非帝王子孫，故謂之三凶。三凶，謂之饕餮，三凶，謂之饕餮，
三凶，謂之饕餮，三凶，謂之饕餮，三凶，謂之饕餮，三凶，謂之饕餮，

應東一筆

周云必借史
克言之乃能
盡其非第見
者証典故有
報書決不隱
人也

臣堯

臣堯

賓於四門

以禮來賢

流四凶

族

案四凶罪狀

渾敦窮奇檮杌饕餮

也棄諸四裔

遠

以禦魑魅

使當魑魅之

異氣所生爲人害者附注蘇章甫曰嶺山海經神異經呂氏春秋所記則渾敦等俱獸名蓋四凶之號皆取象於惡獸杜氏以義理釋之非也說文有衣邪也待諸日源衣邊也故謂之四裔傳中有夷裔子之類皆據此情教知反魅亡備反

是以堯崩而天下如一同心戴舜以爲天子以其舉十六相

去四凶也

故虞書數舜之功曰慎徽

五典

常五典克從無

違教也

此八元

曰納于百揆百揆時序無廢事也

此八能

白

賓于西門

四門穆穆無凶人也

流四

舜有大功二十而爲天

子

去四凶也

今行父雖未獲一吉人去一凶矣於舜之功二

十之一也

庶幾免於戾乎

盛稱文子之功一膏一誑其季氏

也

也

也

也

僕因衆以弑父。便應得國。如何來奔。國人惡席其何復立。其所愛趙匡氏曰。僕因國人以弑紀公。句改以字作之字。則經文了然。因有二義。此因緣之因。非因附之因也。僕見國人弑君。恐已得禍。竊寶玉以奔。苟爲利而已。愚按趙氏之說。自允行父以國人弑君。卽以僕爲弑君。以甚宣公納僕之罪。不足據也。如果僕弑。則文子必命史以僕書於策。且史克黨於行父。比僕爲四凶。而痛詆之。其於載筆時。自當直書其事。而不然者。天良難昧。終不敢以弑誣之也。但據莒人赴告之辭。以爲彼國有弑君之事而已。此篇爲文。自已供狀。言見有禮于君事。如父母。何以惡之。死埋之。馬矢之中。未聞一言。卽襄仲卒後。未聞改葬。惠伯父

無董狐不敢書子策微左氏不徒死乎惡無禮於君如鷹
鷂逐鳥雀乃今日必授今日必出有此事君之禮而僕爲
盜賊器則姦兆而殺適立庶者獨非盜賊行賂者獨非姦
兆耶此誠季友之才才子世濟其凶有三者起何止如四
凶之投而曰免於戾其誰信之季友以來三家鼎立然
政自上行猶不至視君父如弁髦也自行父立宜操紀由
已宜但拱手聽之馴至宿之與公室意如之逐君而君如
寄生矣故傳於季氏擅魯之始特錄此篇曼衍變厲無復
大臣謨詰之遺亦非羣臣奏對之體以視二賊之諫草御
孫申繻輩之敷陳判然忠佞之別也蓋已龜罩後六公季
孫擅魯等篇

宋武氏之族道昭公子將奉司城須弟

文公以作亂公故武族

欲固其子

十二月宋公殺母弟須及昭公子使戴莊桓之族

攻武氏於司馬子伯之館

戴莊桓也莊族公孫師也莊族何魚鱗也司馬子伯華耦也

遂出武穆之族

武族黨於武氏故

使公孫師之孫公爲司城公子朝卒

使樂呂爲司寇以靖國人

樂呂戴公曾孫爲宣三年宋師圍曹傳疏云世本戴公生衍衍生澤

澤生須須生人司寇呂今云曾孫誤也

呂東萊曰昭公果無道其子孫豈有厠足之地武氏逆昭

公子爲亂雖不克成數年而後已使宋果憾昭公安能至

此宋文公純以仁義籠絡國人及得國則不仁不義殺

母弟恐效尤也及昭公子斬其嗣也滅武氏出穆族窮不

附已也然後知世于國人者之爲賊也文公嗣位八人

以爲得君。而武穆二族。洞燭其姦。距獄君一年。而謀討亂。賊立昭公之子。豈非忠義之舉哉。奉公子須者。須爲胞母弟。有心故君。故奉之以辟罪。國人信之也。爲鮑先務。並受屠戮。惜哉。